

潮男潮女

相亲时代的安全感

□迟迅

看相亲节目,能听到的频率最高的词,恐怕就是“安全感”了。女人要安全感,男人也要安全感,给人的感觉,这些年轻男女不是来找对象的,而是来找人“包养”的——他(她)们都想找到那么一个人,从此一劳永逸。

按照美国心理学家马斯洛的说法,安全需求是人类的重要需求,仅次于生理需求。按照他的解释,安全需求指的是“人类对以下事物的需求:人身安全,健康保障,资源所有性,财产所有性,道德保障,工作职位保障,家庭安全”,而“人对友情爱情以及性亲密的需求”则被马斯洛归结为情感和归属的需求,是第三层次的需求,叫“社交需求”。一般来说,人只有在较低层次的需求满足以后,才会产生较高层次的需求,当然也有重合和叠加的时候。比如,灰姑娘嫁给王子,或者董永娶七仙女,都是既找到爱情,又脱贫致富,属于一举两得。

如果说,相亲的目的是为了结婚,为了找一个人过日子,根据马斯洛理论,应该属于“第三层次的需求”,但事实上,我们在相亲节目中经常看到的场景,是

看相亲节目,能听到的频率最高的词,恐怕就是“安全感”了。

人们在通过择偶这种方式来满足“第二层次”的需求,也就是较低层次的需求即“安全需求”。换句话说,多数人择偶并不是要找一个人相爱的人,满足“荣辱与共,同担福祸”的“爱情需求”,而是要找一个有能力提供安稳日子和幸福生活的后勤保障,假如对方做不到,那么对不起,你没有给我“安全感”,所以你被灭灯了——在过去,我们爱一个人,意味着我们可以和他一起吃糠咽菜,但现在,假如你要我跟你吃糠咽菜,那么你就没有满足我的安全需求,我为什么要爱你呢?你根本不具备获得爱的资格!

人,最多可以承诺“我永远永远不离开你,无论你是好是坏,是健康是疾病,是贫穷是富有”,但谁能承诺“我保证让你一生无忧无虑,风调雨顺”?赶上灾年怎么办?发生地震怎么办?我没钱,收入低,家庭负担重的时候,我不能给你安全感,无法满足你“安全的需求”,但假如我富有,高薪,我爸是李刚,我妈是李薇,我也会担心,如果有一天,天有不测风云,遇上灾难了,你还在我身边吗?如果你只肯跟我

过富贵的日子,稍微沟沟坎坎一点的,你就说“没安全感”,那我跟你这样的人在一起,是不是也会没安全感?

所以,男人要“安全感”——你总不是那种晴天送伞雨天收伞的女人吧?我阳光明媚的时候你跟我谈情说爱,万一我风雨满楼,或者你遇到比我更好更优秀的人的时候,你就理直气壮地把我辞了,理由是我没有给你安全感,那我何必要做你的一头小毛驴,给你拉磨,替你扛活,你找到马,回头就把我宰了做成驴肉火烧,我上哪儿说理?

所以,女人也要“安全感”——我不是不愿意奉献,不是不愿意跟你吃苦受累,我甚至也相信尽管你现在没房没车,但10年后你都会有,但我怎么能相信,10年后你还爱的是我呢?

所以,当一个女人在向一个男人要安全感或者一个男人向一个女人要安全感时,多数情况下,容易陷入深深的失望——什么叫安全感啊?假如安全感就是“安全需求”,那么它是指“对人身安全、生活稳定以及免遭痛苦、威胁或疾病等的需求”,而要

满足这一需求,仅仅人品好是不够的,还需要“收入稳定、社会福利以及法制健全”等等一系列条件,而在相亲中,把这样一种需求寄托于相亲对象身上,如果对方是普通人,他(她)是很难满足这一要求的。或许“安全感”只是一种比较委婉的说法,而且用来拒绝他人也比较得体而已。

这是一个无限畅饮且可以无限续杯的年代,每个人只要愿意,时时刻刻都可以认识新的面孔——所以,人们普遍缺乏安全感。我怎么能确认你不是在拿我将就?你又怎么能保证会爱我一辈子?如果不能,那么,我为什么要对你好?要跟你生死相依同甘共苦?

于是,人们火热相亲,相亲狂人层出不穷,大都抱着“捡漏儿”的心态:万一,我能捡到一件稀世珍宝,那我岂不是祖祖辈辈都有安全感了?

捡去吧。

情场眼色

让我深爱的你感到光荣

□李月亮

去北京出差,表妹请我吃法国大餐。我们已有三四年未见,这妮子出落得超乎我的想象,衣着打扮,举手投足都透着股优雅的气质。此前我只知道她在北京做同声传译,收入按小时算,一小时就是几千块。我感叹,妞儿,要不是当年我逼你学英语,你能有今天啊。她笑说,不能说没有你的功劳,但更大的功劳是另一个人的。

原来表妹高中时,有个特棒的英语老师。这个棒,包含很多层面:有才华,有魅力,有爱心,当然,是个男的。表妹说,当时迷她迷得不行,为了得到他的赏识,玩命学英语,而这位老师也挺给面儿的,对她尤其好,经常把自己私藏的英文书给她看,表妹为了看懂那些书,把所有课余时间都花在学英文上了。这直接导致她的英语成绩一直保持年级第一,省里市里的英语竞赛,没有一次不拿奖的。有一次她在电视大赛上荣获冠军,回来后老师发了条短信给她,说:为你感到光荣。表妹说,这六个字仿佛

神谕,让她以后每遇到挫折,都会想起,并靠着它勇敢闯关。

其实人家老师已有妻小,根本不可能跟她发生点什么,但谁能阻挡一个青春少女巨大的盲目的爱恋呢?而这恋情是如此正面,直接成就了表妹今天的辉煌。

表妹说,直到今天,她依然保持着每取得什么好成绩就向老师汇报的习惯。他的鼓励和赞扬总能让她特有成就感。这几年来,她也谈恋爱,见家长,谈婚论嫁,但那位老师始终沉淀在她心里,像一个不可动摇的偶像,给她向上的动力。

这大概是爱情最正面的能量。它超越了像雾像雨又像风的美感,也不是干柴烈火电光火石的激烈燃烧,它是一种能量的激发,是一个奇异的武器,能让一个平常的姑娘有如神助所向披靡,在前进的路上不疲倦,不退缩,不绝望。而其实,这仅仅是一种精神的感应,在现实里,他们只是一对平常师生,什么都没发生过。

柏拉图认为,每个人本来都是男女合体的完整的人,到了这世界后分裂为二,所以人们总要找回自己的“另一半”。但不知是不是造化弄人,通常我们找啊找,满世界也寻不到那个要找的人。有些人好不容易找到了,却发现这种吻合是单向的:他是你的另一半,而你却不是他的。就像杨丽娟一眼认定刘德华是她的真命天子,而刘德华却丝毫不感冒。

所以,我们常常不自觉地陷入一场悲伤的追逐游戏。对着那个让你欲爱不能又欲罢不能的人,体味深爱而不得的苦,而这苦,是一种巨大的能量,它可以让你颓废,让你悲观,让你沉入黑暗的漩涡,也可以让你勇敢,让你昂扬,让你迸发出惊人的力量。聪明的人,会转动爱情的魔方,把它转到最正面的方向,让



它以神奇的魔力推动你,迈向你之前所无法企及的辉煌。

其实能在生命里遇到深爱的人,已经是一种莫大的幸运,不管得与不得,那个人都是你的珍宝,因为他的存在,让你总是想发出更璀璨的光,吸引他的目光,甚至,让他为你感到光荣。

谈情说爱

你的爱情多少钱一平方米

□陈保才

他们从相识到相恋有7年,但女方却在一个富家子的强烈追求下舍弃男孩而投奔了另一个人,原因只是,跟男孩的住房还贷压力太大,而另一个人则有不需按揭的大房子。

半年前,我跟朋友一起,对这个逃跑的女生表示鄙薄,觉得现在的女生都太势利眼了。但半年后,我觉得这个女生做得也没有错,我理解了她。

为什么呢?是女人太贪心吗?或许,房子只是一个必备,一种安全感。就像《蜗居》中的情节:海萍准备买房,“你负责问你爸妈借4万,我负责问我爸妈要2万,另外2万我把海藻结婚的钱拿来先用一用,让她等等再结。”海藻的爱人觉得这样太折腾,也太要命,但海藻却为海藻辩驳说,“她想要的那个房子,不

是生活的装饰品,而是生活的必需品。”

是的,房子已经成了男人与女人的爱情大敌,成了男人与女人相聚与否的关键,有房则聚,无房则散。甚至可以说,房子成了年轻男人的公敌,是男人新增加的情敌,有了房子你的爱情就顺风顺水,无房则你的爱情总是诸多磨难。

房子是男人的新情敌,男人该怎么做?

曾经与一位富豪吃饭,席间谈到女人,我说,现在的女孩都不怎么靠谱——现在的女生都爱钱,都要有钱男人。对于一个没钱的男人,哪怕他有满满的爱,他也未必能获得女生的认同,哪知这位富豪却说,其实,做男人应该像探照灯,在照着别人的同时,也照到自己。言下之意,

男人不应该责备女人,而应该首先掂量自己。

这位富豪还用手电筒来做比喻,说现在的人都喜欢做手电筒,基本上只看到别人,看不到自己。

富豪的论调包括:先别问女人能给你什么,而要先看你给女人什么;女人是用来爱、疼、关怀、喜爱、赞美、呵护和宠的;请女人吃饭,要看看菜价,任意点她喜欢的;当一个女人三十岁的时候,她最起码有一辆小车,有一定的存款,或者有一个保姆来收拾家务;当女人去买衣服、鞋子的时候,她不必因为标价太贵而对售货员说,这款土土不好看;她应该有更多的时间来保养自己,而不是一到三十岁就成了黄脸婆……

富豪的观点颇有代表性,记

得著名编剧王海鸰就曾说过这样一段话:“自古以来,人们的择偶标准就是门当户对,郎才女貌,在此框架内才谈得到是否合适。有人说,不管对方条件如何,只要人好就行。我觉得此话较虚。什么叫‘人好’?我总说,乞丐把最后一口饭给你,富豪一掷千金,你肯定会选择后者。”基本上,我现在也持这种观点,所以,我也赞同那个富豪的观点:你不能总是指责女人大物质,因为现实确实无奈;与其埋怨女人,苛责女人,还不如埋头发奋多赚点钱呢!

不过,房子虽然重要,但也不是一切。我曾经说过,决定爱情成败的不是房子车子票子这些大的事情,而是两个人相处的点点滴滴,于细微处看见爱情。没有了真心,没有了细致的关怀,住在别墅里,也不过是苍凉。

那时烟花

武钟谦:
宛然可见是深情

□萧萧

“腹有诗书气自华”的男人总是对女人充满诱惑力的。武钟谦第一次见到朱自清,便被他沉默外表下的书卷之气深深吸引了,并在心里认定,他就是她前世相见今生才见的有缘人。武钟谦出身大户人家,与朱自清同庚,其父武咸三是扬州名医,她虽传统但不守旧,是难得的贤良淑德好女子。14岁,含苞待放的花季年龄,她和朱自清订了婚。从那时开始,他就把他当成了生活的全部。朱自清是一个饱受各种新思潮洗礼的进步青年,按说他会和父母之命的婚约不从,可是令人意外的是他不仅没反对,而且从始至终都坦然处之。原因何在?情缘,扯不开的情缘。1916年,当朱自清如愿考上北大时,他们的情缘便自然走向升级版——结婚。

朱自清和武钟谦真正意义上的小家庭生活,是在他大学毕业后领薪养家时才开始的。1922年9月,朱自清到台州任教,不想再忍受分离之苦,他偕夫人及两个孩子一起到了台州。人,生来孤独,有了家才有了完整的幸福。所以,朱自清在《冬天》里这样深情写道:“外边虽老是冬天,家里却老是春天。有一回我上街去,回来的时候,楼下橱窗开着,并排地挨着他们母子三个,三张脸都带着天真的微笑向我。似乎台州是空空的,只有我们四个人;天地是空空的,也只有我们四个人。”那时,他觉得能和相亲相爱的家人相守便是最幸福的事情。武钟谦亦很喜欢这种生活,她每天的幸福守望是——无论刮风下雨,都要送夫送到大门口,目送着他的背影渐行渐远,一颗恋恋的心才肯收回。朱自清的朋友很多,朋友来了烹茶煮酒,谈到高兴处,无所顾忌,她不烦不恼,总是笑脸相迎,盛情招待。她的心里,他的快乐就是她幸福的源泉;他的心里,她的相夫教子就是勤劳,就是擅于持家。

武钟谦身上最让人感动的是她的不辞劳苦和善解人意。因为骨子里认定嫁给才华横溢的丈夫是自己前世修来的福分,所以他的一切困苦和无助,她都愿意为他去背负。朱自清读北大时,因为家中光景惨淡,其经济来源到了山穷水尽的地步,武钟谦毫不犹豫地把陪嫁的金镯子换了学费给丈夫。就像“宁可食无肉,不可居无竹”一样,文人朱自清是不可一日无书的,武钟谦深谙此理。所以,为了丈夫的书事,她曾有如下举动:第一回是让父亲的男佣人把书从家乡捎到上海去,男佣人大概是为书所累,说了几句闲话,她却气得在自己父亲面前哭开了;第二回是带着书逃难,别人都说她傻,可武钟谦却在心里想,丈夫没有书怎么教书?况且他又最爱这个玩意儿。如果拿书来衡量她对朱自清的爱,那么书有多重爱就有多深。

武钟谦和朱自清结婚12年,但与丈夫在一起共同生活满打满算却不足5年,无论是离是合,无论生活多么艰难,她从无一言怨言,也从不发脾气。有时朱自清发脾气,她不会吵,不号啕,只是抽噎着流泪。

曾经认为“辛苦我一个,幸福我一家”是句空话,但是武钟谦分明就是这句话的生活原型。她的心里装着自己的孩子和丈夫,唯独没有她自己。生孩子对女人来说是件大事,滋补调养坐月子是天经地义的事儿,而武钟谦却把大事当平常事儿,她生完孩子在床上躺了四五天就下床劳作了。1928年底,武钟谦在生完她和朱自清的第六个孩子后,身体终如遭了虫蛀的苹果,一日日腐烂了。开始她以为是痲疾,忍着,也知道有病要就医,却舍不得花钱。实在忍不下去了,找大夫去看,她的肺已烂了一个大窟窿!都说好人薄命,她前后病了不过一个月,就撒手人寰了。消息传到北京,朱自清痛不欲生。

《给亡妇》,是朱自清在武钟谦离世三年后写的,其中浓得化不开的伤感与思念,如同苏东坡为亡妻所作的《江城子》——“十年生死两茫茫,不思量,自难忘。千里孤坟,无处话凄凉。纵使相逢应不识,尘满面,鬓如霜。夜来幽梦忽还乡,小轩窗,正梳妆。相顾无言,惟有泪千行。料得年年肠断处:明月夜,短松冈。”结发之情,宛然可见是深情。